

# 臺北市立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

## 108 學年度第二學期「課後照顧服務班」活動招生簡章（正式公告）

一、依據：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班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

（中華民國 104 年 8 月 25 日北市教國字第 10438556900 號函修訂）

二、上課時間：

（一）活動期間：自 **109 年 2 月 11 日(二)至 109 年 6 月 30 日(二)**止。

（二）放假日期：228 和平紀念日（連假三天）2020/02/28(五)~03/01(日)、兒童節及清明節（連假四天）2020/04/02(四)~04/05(日)、端午節（連假四天）2020/06/25(五)~06/27(日)。

（三）補課日期：06/20(六) 補 6/26(五)上班上課。

三、實施對象：本校全體學生，取得家長同意後，參考班別與年級限制，經由網路線上完成報名程序。

四、實施方式

（一）編班：依學生報名人數及實際需要，以打破班級學年之方式編班。

（二）人數：每班學生以 20 人原則，至多不超過 25 人，未達 15 人不予以開班。

（三）師資：由本校教師擔任為原則，若本校師資不足則依教育局函頒之「國民小學辦理兒童課後照顧服務及人員資格標準」聘用相關專長師資擔任。

（四）課程：以多元活潑為原則，內容兼顧家庭作業寫作、課外閱讀指導、團康、體能活動及生活照顧等。

五、費用

（一）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規定之收費標準計算。

（二）低收入戶、原住民學生費用全免，敬請於繳費時提出相關證明文件。

時段	課照班	上課時間	晚照班	課照班+ 晚照班	夜光班	課照班+ 晚照班+ 夜光班
金額(元)			星期一~五		星期一~五	
年級	12:00~16:00	星期	16:00~18:00	12:00~18:00	18:00~19:00	12:00~19:00
一、二	8090	一三四五	7890	15980	4770	20750
三、四	4100	三、五		11990		16760
五、六	2200	三		10090		14860

※暫以鐘點費 260 元版收費，屆時若無教育部及教育局鐘點費差額補助，將進行補繳費用之作業。

六、報名

**為讓下學期開學課後照顧班運作順暢，確實掌控每位學生動向，課後照顧班的報名作業至 2/4(二)下午 4:00 截止。此後，只辦理退選作業，敬請見諒。**

（一）網路報名時間：**108 年 12 月 30 日(一)21:00 至 109 年 1 月 5 日(日)20:59 止。**

（二）報名方式：請直接連至本校網站首頁 <https://ecampus.com.tw/Index/AnnShow/16> 課後照顧服務班活動報名系統，報名時帳號、密碼為貴子弟身份證字號，第一碼英文字母需大寫。

（三）繳費期限

**繳費時間自 12 月 30 日(一)至 1 月 6 日(一)止，繳費單請自行下載列印。**

七、報名注意事項

繳費採全省臺北富邦銀行、超商代收、ATM 繳款等方式辦理。請家長務必於繳費期間完成繳費，才是完成報名手續。**銀行系統沖帳於繳費截止日後，七個工作天(不含假日)，才能完成沖帳手續，請家長耐心等待。**

## 八、退費方式

已開班後，錄取學生因故無法上課而申請退費，退費標準依臺北市國民小學課後照顧服務及課後學藝活動實施要點訂定之。

- (一) 於確定開班日（**2月10日**）前申請退費者，退還所繳費用之全部。
- (二) 確定開班後至未逾上課總時(節)數三分之一（**3月27日**）而申請退費者，不論是否開始上課，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二。
- (三) 開班後超過上課總時(節)數三分之一、未達三分之二（**5月15日**）而申請退費者，退還所繳費用之三分之一。
- (四) 申請退費已超過上課總時(節)數之三分之二者，不予退費。學校因故未能開班授課者，應全額退還費用。

九、本辦法經陳校長核准後實施。